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生态环境部
教育部
科学技术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交通运输部
农业农村部
商务部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
中华全国总工会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

文件

发改环资〔2019〕999号

关于做好 2019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 活动的通知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广泛宣传生态文明建设，培育和践行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资源观，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加快改善生态环境，努力建设美丽中国，深入开展全民节能低碳宣传教育，大力倡导勤俭

节约的社会风尚，在全社会营造节能降碳的浓厚氛围，决定今年6月17日至23日为全国节能宣传周，6月19日为全国低碳日。为做好今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今年全国节能宣传周活动的主题是“绿色发展，节能先行”。在节能宣传周期间，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单位围绕宣传主题，组织开展相关宣传活动，提高全社会节能意识和节能能力，不断推进生态文明和美丽中国建设。各地方、各部门要围绕宣传重点，组织动员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普及生态文明、绿色发展理念和知识，形成崇尚节约、合理消费与绿色环保的社会风尚，推动普及绿色生产生活方式。要通过群众喜闻乐见的各种宣传形式，广泛动员全社会参与节能降耗。充分发挥电视、广播、报纸等传统媒体优势，积极运用网络、微信、微博等新兴媒体，加大宣传力度。加强与网络、通讯、城管等部门的衔接，妥善做好相关宣传材料的推送、发布及张贴工作。

二、今年全国低碳日活动的主题是“低碳行动，保卫蓝天”。在全国低碳日期间，生态环境部将会同有关单位开展“低碳行动，保卫蓝天”主题实践活动和全国低碳日主题宣传活动，倡导公众选择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普及应对气候变化知识，宣传低碳发展理念。鼓励各部门、各地方结合工作实际开展各具特色的低碳宣传活动，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低碳行动，培育引领低碳新风尚。

三、各地方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牵头部门要切实发挥牵头作用，加强沟通协作，会同联合主办部门做好本地区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的组织工作；联合主办、参与部门要组织本系统力量围绕宣传重点开展各类宣传活动。鼓励全国电商企业围绕全国节能宣传周，积极组织开展绿色消费推广活动，动员民众绿色出行、积极参与节能宣传活动等。要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有关要求，既要保证宣传活动有声势有影响，又要坚持节俭办活动。

四、各联合主办部门、各地方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牵头部门要制定工作方案，办好具有行业特点、地方特色的宣传活动，并将有关活动方案提交至国家发展改革委（环资司）、生态环境部（气候司），两部委视情况将有关活动纳入全国整体宣传范畴，鼓励媒体统一宣传报道。活动结束后，各联合主办部门、各地方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牵头部门要对本年度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情况进行总结，并于7月31日前将书面总结材料提交国家发展改革委（环资司）、生态环境部（气候司）。

附件：2019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宣传重点

(此页无正文)





主送：中直管理局，国务院有关部门，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全国妇联，有关社会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省会城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环保厅（局）、教育厅（教委、教育局）、科技厅（科委、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委、建设交通委、建设局）、交通运输厅（局、委）、农业农村(农牧)厅(局、委)、商务主管部门、国资委、广电局、机关事务管理部门、总工会、团委。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2019年6月10日印发

附件

2019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宣传重点

2019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各联合主办部门要根据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主题，结合以下重点内容，组织安排好相关活动。

各级节能主管部门要按照《“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十三五”全民节能行动计划》等文件要求，围绕“绿色发展，节能先行”主题，积极开展节能宣传周配套活动，通过专家问诊把脉、企业自主宣传、开展互动活动、媒体系列宣传报道、绿色节能低碳中国行等方式，在工业园区、城市节能、节能建筑、绿色照明等领域，总结区域节能模式和经验，营造公众自愿节能氛围，鼓励绿色高效制冷产品消费，普及节能标准和标识，推广先进适用节能技术和产品。协调相关单位谋划组织一批突出区域优势，形成广泛影响的宣传活动，引导各企业和地方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号召，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深程度吸引各方参与。各省级以下节能主管部门要在国家和省级节能主管部门统一布置下，设计、组织具有地方特色的宣传活动，宣传节能文化、普及节能知识、提升全民节能意识，培养广大民众勤俭节约的生产方式、消费模式和生活习惯。组织开展绿色消费活动，推广节能新技术和高效节能产品。各级节能监察机构和节能技术服务中心要充分利用工作平台，加强节能主

题宣传，调动相关方积极性，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各民间组织，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要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开展力所能及的节能宣传活动，倡导绿色出行。

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在全国开展“低碳行动，保卫蓝天”主题实践活动，倡导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方式，围绕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对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引领作用、对环境污染治理的协同作用、对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的促进作用等重点任务，开展形式多样、内容生动活泼、公众广泛参与的宣传推广活动。重点宣传在控制温室气体排放，低碳试点示范，推进碳市场建设，适应气候变化影响，绿色低碳的生活和消费方式，协同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和应对气候变化等方面的进展。围绕应对气候变化主题开展系列活动，其中包括与江西省人民政府在南昌共同组织开展“全国低碳日”主题活动，宣传绿色低碳理念。继续深入开展“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主题实践活动，征集“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主题实践活动典型案例、推选百名最美生态环保志愿者、举办主题摄影及书画大赛，深度挖掘、生动展示公众身边践行绿色生活方式的良好实践，发挥典型示范作用，引导公众积极践行《公民生态环境行为规范（试行）》，提高全民生态文明素养。各级生态环境部门要面向学校、家庭、企业及农村，开展“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主题实践活动，引导公众积极参与到宣传生态环境保护知识及绿色生活实践活动中去，针对如何践行绿色生活，给公众系统性、专业性指导，倡导公众身体力行，从选择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做

起，知行合一，让“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深入人心。

各级教育部门要把学习宣传贯彻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有关生态文明、美丽中国重要批示指示作为开展节约型校园建设的重要内容，在各级各类学校中广泛开展贴近师生实际、形式灵活多样、效果明显突出的节能减排宣传教育活动，集中普及生态文明知识、法律法规、无废城市理念，大力培育节能减排从我做起的责任意识。以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为抓手，切实加强中小學生节约养成教育。突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这一主线，持续推动《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公约》学习落实活动。积极开展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和科技创新活动，“节能校园，从我做起”主题宣传活动。推动形成崇尚节约、低碳环保的校园新风尚。

各级科技主管部门要广泛地开展节能减排低碳科技创新成果的宣传和推广活动，鼓励节能减排低碳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示范和应用推广，推动相关产业节能减排低碳技术升级改造，加强节能减排低碳科技创新环境氛围，引导全社会使用节能低碳创新产品的自觉行动意识。

各级工业和信息化部主管部门要积极贯彻落实制造强国战略和《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年）》，持续宣传并深入推行绿色制造，以多种形式在工业企业、园区宣传一批绿色制造企业的优秀案例、典型模式、重大技术以及标志性产品，重点宣传普及工业领域节能低碳的法律法规、政策、标准及相关知识，引导企业职工自觉参与节能低碳，形成良好的绿色发展氛围。组织开展先进适用

节能低碳技术产品交流推广活动，引导和鼓励技术装备供应商、节能服务公司等为重点用能单位提供综合能源服务。

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开展2019版国家标准《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 50378)宣贯培训活动，提升从业人员技术水平，推动标准实施应用，并加强媒体宣传和科普报道，向公众传播绿色建筑标准理念。组织绿色建筑开放日活动，选择实施效果较好的典型绿色建筑向社会开放，并安排专业讲解，使社会公众置身其中体验绿色建筑技术作用效果。开展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进社区、进校园活动，向社区居民普及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知识。在学校通过举办专家论坛、开设公开课、组织设计大赛和征文比赛、开展教学实习等活动，宣传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技术理念，加强下一代关注度，并培养相关领域专业人才。开展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科技宣传活动，利用宣传栏、微博、微信等平台，以及线下互动体验等方式，宣传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政策法规、技术产品与相关生活常识，提高社会公众绿色意识。通过有奖问答等方式，引导鼓励社会公众学习相关知识。

各级交通运输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采用“政府倡导、媒体报道、社会参与”相结合的方式，利用报刊、电视等传统媒体和微信、短视频等新媒体手段，积极宣传交通运输绿色发展理念，充分展示行业绿色发展成效，大力推广节能低碳新技术和新产品，继续推动靠港船舶使用岸电，鼓励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船应用，广泛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倡导绿色出行，推动形成绿

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助力交通强国建设。

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继续深入开展节能减排农村行活动，大力宣传推广沼气生物天然气、秸秆打捆直燃、热解气化、成型燃料、清洁炉灶和太阳能光热利用等技术，推进农村可再生能源建设。加强秸秆、畜禽粪污、农膜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农业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产业模式生态化。进一步加大技术咨询和宣传培训，引导农民转变生产生活方式，提高节能意识，推进农业绿色发展。

各级商务主管部门要从绿色商场做起减少塑料袋使用。以绿色商场为平台，在全国节能宣传周期间，鼓励零售企业门店通过发布“减塑”倡议，开展“减塑”宣传等方式，引导消费者少用、不用塑料购物袋，形成绿色消费的良好社会氛围。开展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变废为宝”活动，通过规范回收拆解活动，强化回收拆解全过程环境保护，组织媒体到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进行拍摄、采访和报道，多角度宣传报废机动车规范回收拆解过程，此活动对建设生态文明、推动绿色发展有重要意义。

国务院国资委将指导中央企业围绕建设生态文明、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企业能源节约、壮大节能环保产业为主题开展宣传活动。引导中央企业加快转变发展方式，积极落实好国家能耗“双控”要求，推动企业进一步强化能源节约和循环利用水平。督促企业结合自身行业特点，开展多种形式的节能主题宣传活动，通过组织节能知识技术竞赛、研讨、培训等方式，在生产与生活中践行好节能低

碳理念。

各级广电行政管理部门要组织广播电视台积极宣传报道宣传周有关活动，运用接地气、贴近性强的新闻报道、访谈和公益广告等方式，展示节能知识，倡导节约意识，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各级机关事务管理部门要深入贯彻生态文明建设要求、绿色发展理念和习近平总书记在 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上的讲话精神，积极响应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和绿色低碳有关倡议，认真落实《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十三五”规划》，实施节能工程，推行垃圾分类，推动创建节约型机关、绿色学校、绿色出行等行动，组织各级各类公共机构广泛开展宣传活动，综合运用多种媒体手段，丰富拓展宣传载体，积极营造崇尚节俭、厉行节约的良好氛围，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工作和生活方式，倡导过紧日子，推动节约型机关建设，充分发挥公共机构在建设生态文明、推进绿色发展中的示范引领作用。

各级工会要广泛深入持久地开展“当好主人翁、建功新时代”主题劳动和技能竞赛，将生态文明建设作为主题竞赛活动的重要内容，开展多种形式宣传教育活动。对职工进行生态文明建设宣传教育，倡导文明生产生活方式，大力宣传和普及节能环保知识、推广节能减排的有效方法，宣传先进典型，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围绕发展循环经济和节能减排，广泛开展合理化建议活动，开展企业、班组和职工节能减排竞赛活动；针对耗能污染的突出问题和节能减排难点，开展“五小”活动，推动企业节能减排。围绕重点水利工程建

设、防汛抗旱水资源优化调度、推进荒漠化、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等开展重大工程竞赛；围绕各流域水污染防治、湿地保护和恢复、地质灾害防治等开展对标竞赛；积极推进京津冀交通一体化建设，“助推绿色发展，建设美丽长江”等全国引领性劳动和技能竞赛。发挥职工节能减排义务监督员作用。开展节能环保主题职工读书活动和节能宣传周宣传推广活动。

各级共青团组织要深化生态文明理念宣传教育，增强青少年环保意识，普及节能低碳环保知识。开展绿色出行、节水节电、光盘行动、资源循环利用等实践活动，动员青少年践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充分发挥青年环保组织、高校学生社团、青年志愿者作用，研发传播生态文化产品，营造节能环保、绿色低碳氛围。

军队各级要自觉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坚持艰苦奋斗、勤俭建军，抓好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节能降耗，持续开展“八节一压”、“红旗车分队、红旗车驾驶员”、“红旗船队、红旗船员”等活动，组织驻高原、海岛、边防部队新型军事能源综合利用建设试点，开展北方地区清洁取暖改造，既有房屋抗震节能综合改造，搞好空余房地产资源调整利用，优先采购节能环保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积极倡导崇尚节约、绿色低碳的军营新风尚，着力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不断推动资源节约工作走深走实，提高服务保障部队体系战斗力的贡献率。

中直机关要积极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加大生态文明建设宣传力度，深入贯彻《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各机关、校园、

小区要充分利用宣传栏、局域网、电子显示屏、内部刊物等传统载体和网络、微信、微博等新兴媒体，广泛宣传绿色发展理念，通过学习参观、组织体验活动等多种形式，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建设崇尚节约、厉行节约的机关文化。各单位要做好照明系统节能改造、能源资源管理信息化建设等工作，进一步深化办公区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工作，把社会主义生态文明观融入工作的各个方面，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现代化建设新格局。